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1-054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与预案(修订稿)差异对比表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全文披露了《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文件,于2021年7月15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的《关于对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687号)披露了修订后的《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预案"),于2021年11月30日签署了《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草案")及相关文件。截至本差异对比表出具日,本次重组的重组方案未发生重大变化。根据重组草案的章节顺序,现就重组草案与重组预案内容的差异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重组草案	重组预案	主要差异情况
1	声明	声明	1.更新了上市公司声明; 2.增加了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
2	释义	释义	重组草案增加了部分释义
3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1.根据审计、评估结果更新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2、更新了募集配套资金规模及发行股份数量,更新了募集配套资金股份锁定期 3.根据审计、评估结果,更新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指标 4.根据审计、评估结果更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情况 5.更新了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6.根据重组进展更新了已经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7.更新了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承诺 8、更新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安排 9.增加了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安排
4	重大风险提示	重大风险提示	更新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交易标的有关风险、上市公司经营和业绩变化的风险
5	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	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	1.增加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涉及发行股份和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根据审计、评估结果更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情况 3.增加了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安排 4.根据重组进展更新了已经履行的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5.根据审计、评估结果,更新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指标 6.增加了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6	第二节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第二节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1.增加了公司上市后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2.更新了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增加了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3、更新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第三节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增加了交易对方历史沿革及最近三年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2、更新了交易对方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3.增加了交易对方主要下属企业情况,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8	第四节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第四节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1.增加了标的公司历史沿革及最近三年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2.更新了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3、增加了物流公司控股公司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的历史沿革及产权控制关系 4.更新了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5、更新了标的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6、增加了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7.增加了标的公司主要资产的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债务情况 8.增加了标的公司最近三年内增资、股权转让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分析 9、增加了标的公司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10.增加了标的公司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11.增加了标的公司债权债务转移和员工安置情况 12.更新了浦东第四跑道基本情况和资产权属情况 13.增加了浦东第四跑道资产运营情况
9	第五节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第五节标的公司预估值及拟定价情况	1.披露了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包括标的资产评估总体情况、虹桥公司100%股权的评估情况、物流公司100%股权的评估情况、浦东第四跑道的评估情况等 2、增加了董事会对标的资产评估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分析,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10	第六节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第六节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1、增加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价和股份发行数量 2.更新了的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 3、更新了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规模及股份数量 4.增加了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及必要性
11	第七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新增章节
12		第七节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重组草案将该部分合并到其他章节披露
12	第八节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新增章节
13	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新增章节
14	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		新增章节
15	第十一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新增章节
16	第十二节风险因素	第八节风险因素	更新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交易标的有关风险、上市公司经营和业绩变化的风险
17	第十三节其他重要事项	第九节其他重要事项	1.增加了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2、增加了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3、增加了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 4.增加了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5、更新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安排
18	第十四节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第十节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1.更新了独立董事意见 2、增加了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和法律顾问的意见
19	第十五节本次交易的相关证券服务机构		新增章节
20	第十六节上市公司及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声明	第十一节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增加了独立财务顾问声明、法律顾问声明、审计机构声明和评估机构声明	1.更新了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	第十七节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新增章节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2021-052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

(三)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荀谢钧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条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论证后,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要求及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整体方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

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持有的(1)上海虹桥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虹桥公司")100%股权;(2)上海机场集团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100%股权;(3)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第四跑道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浦东第四跑道",与虹桥公司100%股权以及物流公司100%股权合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完成后,虹桥公司和物流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浦东第四跑道将成为公司持有的资产。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交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持有的(1)上海虹桥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虹桥公司")100%股权;(2)上海机场集团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100%股权;(3)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第四跑道相关资产价值(东洲评报字[2021]第1377号),以2021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虹桥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4,515,893,204.95元,物流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3,119,000,000.00元,浦东第四跑道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497,491,659.50元。

经当事方协商,以上述评估结果为基础,虹桥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4,515,893,204.95元,物流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3,119,000,000.00元,浦东第四跑道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497,491,659.50元。

上述评估结果尚需取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备案。若因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作出调整而需调整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的,相关当事方同意参照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评估值,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如无需调整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的,则上述交易价格为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5)发行对象、发行方式、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机场集团,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以其持有的标的资产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6)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首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44.09元/股,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向重组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应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

依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数量精确至股,如果计算结果存在小数的,应当按照向下取整的原则确定股数,不足一股的部分,重组交易对方同意豁免公司支付。

按照上述计算方法,本次交易的发行股份部分的交易对价为19,132,384,864.45元,发行股份的数量为433,939,325股。

本次交易的最终股份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股份锁定期安排

机场集团在本次重组中以标的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锁定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机场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6个月。

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交易对方基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9)过渡期损益安排

除浦东第四跑道外的其他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因运营所产生的盈利由上市公司享有,因运营所产生的亏损由机场集团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予上市公司。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10)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完成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完成后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11)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的盈利预测补偿

公司与交易对方机场集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机场集团同意对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资产(即物流公司100%股权以及虹桥公司持有的上海机场广告有限公司49%股权和广告阵地经营权转让业务(以下合称为"盈利预测资产")在2022年度、2023年度以及2024年度(以下简称"承诺期间")的盈利情况作出承诺。

如果前述盈利预测资产在承诺期间内的盈利预测差异数(即承诺期间累积承诺净利润减去承诺期间累积实际净利润)或盈利预测资产的期末减值测触发补偿义务,则机场集团将向公司进行补偿。

具体补偿方式及计算公式、补偿的实施、标的资产减值测试补偿等内容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为准。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3.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1)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2)发行对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机场集团,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3)发行方式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4)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首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最终确定为39.19元/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规模及股份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500,000.00万元,根据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39.19元/股测算,发行数量为127,583,567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且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募集配套资金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在募集资金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6)股份锁定期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发行对象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所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

若上述锁定期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并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后拟用于四型机场建设项目、智能货站项目、智慧物流园区综合提升项目及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将不超过本次交易标的作价的25%。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占比
1	四型机场建设项目	66,231.17	65,100.00	13.02%
2	智能货站项目	80,000.00	80,000.00	16.00%
3	智慧物流园区综合提升项目	17,212.96	17,200.00	3.44%
4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10,000.00	10,000.00	2.00%
5	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	327,700.00	327,700.00	65.54%
合计			500,000.00	1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投资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8)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配套融资发行完成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配套融资发行完成后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4.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决议有效期为有关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果公司已在该期限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文件,则该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完成日。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就本次交易事宜编制的《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就本次交易事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本次交易对方机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均为机场集团,实际控制人均为上海市国资委。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披露日期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规定,公司本次披露日期为本次董事会决议日(2021年6月25日)后的第六个交易日(2021年6月30日)。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荀谢钧、唐波、刘薇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均为机场集团,实际控制人均为上海市国资委。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公司聘请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审计、评估,并分别出具了相关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同时,公司编制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模拟实施完成后的备考财务报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备考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相应的备考审阅报告。

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报告将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说明如下: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除为本次交易提供资产评估服务外,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次交易各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利益关系或冲突,其进行评估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和要求,具有独立性。

(二)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资产评估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资产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资产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拟购买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较强的相关性。

(四)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本次评估结果具有公允性。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所聘选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备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重组对即期回报的预计影响进行了分析,具体如下:

一、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年1-6月未经审计的合并利润表、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前(实际数)	交易后(备考数)	交易前(实际数)	交易后(备考数)
流动资产	1,243,706.70	1,545,377.47	982,422.74	1,257,944.91
非流动资产	3,983,343.74	5,212,247.00	2,337,795.36	3,253,688.81
资产总计	5,227,050.44	6,757,624.47	3,320,218.10	4,511,633.73
流动负债	698,069.98	822,988.67	361,992.93	479,812.29
非流动负债	1,665,464.91	1,962,815.25	2,335.53	3,769.35
负债合计	2,363,534.89	2,785,803.92	364,328.46	483,581.64
所有者权益	2,863,515.56	3,971,820.55	2,955,889.65	4,028,052.09
营业收入	180,386.30	409,818.23	430,346.51	809,911.38
利润总额	-106,328.99	-61,826.07	-151,562.52	-109,273.63
净利润	-69,308.65	-35,888.39	-116,858.46	-85,185.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071.75	-51,978.66	-126,665.14	-119,272.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2	-0.66	-0.51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将有明显增加,综合竞争实力将显著提升。本次交易系同行业并购,通过资源整合将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优化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将得到提高,财务状况将得以改善,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和2021年1-6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39194号《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2020年度、2021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不存在被摊薄的情形。

本次交易预计将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本次交易涉及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规模及总资产规模都将有所增加。若由于标的资产市场竞争格局、经营状况及国家政策等因素导致业绩波动或标的资产盈利能力低于预期,存在公司未来每股收益相应可能会下滑的风险。

三、公司对防范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采取的措施

(一)有效整合标的资产,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将注入的虹桥机场核心业务与资产,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较强盈利能力;物流公司围绕上海机场开展货运业务,与上海两场具有较强的协同效益,浦东第四跑道的注入将减少上市公司的租赁成本,提升上市公司业绩水平。为了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绩效以及更好地发挥协同效应,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从管理、业务、资产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整合,最大化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切实履行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为充分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在本次交易方案的设计中规定了相关方的业绩承诺和补偿义务。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及对应的补偿安排,有助于降低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初步形成了设置合理、运行有效、权责分明、运作良好的公司治理与经营框架,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全面有效地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四)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结合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广泛听取有关各方尤其是独立董事、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在保证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兼顾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及投资者利益。

五、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以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上海机场控股股东机场集团作出如下承诺与声明:

"1.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上海机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与声明:

"1.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实行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2021-057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根据当前疫情防控总体要求,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须凭随申码(健康码)、行程码绿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入会场,并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配合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16日13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浦东机场华美达广场酒店二楼会议厅(启航路1100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16日

至2021年1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2.01	整体方案	√
2.0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交易对方	√
2.0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标的资产	√
2.0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标的资产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
2.0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
2.0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发行对象、发行方式、认购方式	√
2.07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
2.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发行数量	√
2.0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股份锁定期安排	√
2.1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过渡期损益安排	√
2.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项下的盈利预测补偿	√
2.13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2.14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发行对象	√
2.15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发行方式和认购方式	√
2.16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17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发行规模及股份数量	√
2.18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股份锁定期	√
2.19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募集资金用途	√
2.20	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1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